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 验收监测报告表

(评审稿)

SCT-HJ 验[2020]第 052 号

项目名称：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

建设单位（盖章）：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承担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

一 审：

二 审：

签 发：

现场监测负责人：

参加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姜建伶、张盛、张晓雯、王慧茹、张佳宜、康玲莉、周红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3984199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4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戴洛路 3 号				
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环保涂覆设备生产线	25 条/年	25 条/年		
环评时间	2019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6 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0 年 7 月 21 日 2020 年 7 月 22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沧州天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沧州天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	实际环保 投资	20 万元	比例	20%

续表一

验收 监测 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6 月修订）；</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5、《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 年 12 月 30 日，环办[2015]113 号）；</p> <p>6、《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04 号，2011 年 9 月 7 日）；</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通过，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8、《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 6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通过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9、《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10、《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2018 年 12 月 29 日做出修改）；</p> <p>11、《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p>
----------------	---

续表一

验收 监测 依据	<p>12、《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号）；</p> <p>13、《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号，2015年10月26日）；</p> <p>14、《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正）；</p> <p>15、《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p> <p>16、《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次修正）；</p> <p>17、《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p> <p>18、《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71号，2018年5月1日起实施）；</p> <p>19、《关于对执行加强危险废物监管工作意见中有关事项的复函》（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函[2013]84号，2013年3月15日）；</p> <p>20、《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号，2019年9月24日）；</p> <p>21、《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8月）；</p> <p>22、《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武行审环表[2019]692号，2019年12月6日）；</p> <p>23、《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20年7月16日）。</p>
----------------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号、级别	1、废水							
	<p>本项目租赁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河流。本项目焊接废气通过过滤棉和水喷淋处理，产生的喷淋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因此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纳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具体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1。</p>							
	表 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		污染物		接管标准 (mg/L)		执行标准	
	废水		pH 值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表 1 中 B 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总磷		8			
	备注		pH 值无量纲					
2、废气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集中区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本项目焊接集中区焊接烟尘经收集后通过过滤棉和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6 米高排气筒 (P1) 排放，分散工位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处理装置收集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未捕集的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废气具体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2。</p>								
表 1-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120	16	1.99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备注	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内插法计算 16 米高排气筒排放速率标准限值为 3.98kg/h, 但厂房高度为 15 米, 排放速率需严格 50%执行, 即 1.99kg/h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级别	3、噪声			
	<p>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本项目慈云村（南）、红太阳幼儿园、慈云村（西）、杭家头敏感点昼间噪声均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噪声具体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3。</p>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功能区	标准限值 dB (A)	执行标准
			昼间	
	厂界噪声	2 类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区域环境噪声	2 类	6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废			
	<p>（1）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2013年6月8日）相关要求。</p> <p>（2）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运输及处置执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2013年6月8日）中规范要求设置。</p>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具体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总量 (t/a)
	废水	污水量	1008
		化学需氧量	0.403
		悬浮物	0.302
		氨氮	0.035
		总磷	0.006
	废气(有组织)	颗粒物	0.129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危险废物	零排放	
备注	依据环评及批复		

表二

### 一、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机械零部件、汽车配件、铁路配件制造、加工、销售，表面处理技术咨询，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为满足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需求，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租赁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戴洛路 3 号，拟投资 100 万元，建设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项目。项目建设后设计形成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的设计生产能力。

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武行审投环[2019]692 号）。

根据现场踏勘核实，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投资 100 万元，现已达到建设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的设计能力要求，因此可以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工作。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5 月 6 日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9132041205522735XH001Y。

项目劳动人员及生产班制：职工 30 人，单班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间 2400h，本项目不建设食堂、宿舍。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1、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2、主要生产、辅助设备见表 2-3。

续表二

表 2-1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设计能力	备注	实际内容		
贮运工程	原料贮存区域	200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成品贮存区域	500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公辅工程	给水系统	1260t/a	由供水管网供给	1050t/a, 其他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1008t/a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838t/a, 其他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8 万 kW·h/a	来自市政供电管网	7.9 万 kW·h/a		
	供气	氩气	50 瓶, 8kg/瓶	外购	与环评一致	
		二氧化碳混合气	10 瓶, 8kg/瓶	外购	与环评一致	
		压缩空气	3m <sup>3</sup> /min, 2 台	/	与环评一致	
	办公区域	80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18000m <sup>3</sup> /h, 1 套	处理焊接烟尘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仓库	5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	由环保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表 2-2 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组分/规格	单位	设计年用量情况	实际年用量情况	
1	不锈钢板	1.2m*2.44m、1.5m*3m	吨	30	30	
2	型材	碳钢 1.2m*2.5m	吨	60	60	
3	冷板	普通钢 1.25m*2.5m、1.5m*3m	吨	40	40	
4	保温棉	硬质粘土熟料 3600mm*610mm*60mm	吨	200	200	
5	链条	40Mn P76-2	米	5000	5000	
6	网带	SUS201 1190mm	米	5000	5000	
7	电极	7.5KW-4P、1.5KW-4P	台	250	250	
8	风机	4-79-6A-5.5KW	台	48	48	
9	触摸屏	MT6103ip	套	50	50	
10	PLC	FX3U-48MR-ES-A	套	50	50	
11	气缸	SC80-200S-CA-CB	个	100	100	
12	氩气	压力 128PA	kg	400	400	
13	二氧化碳混合气	CO <sub>2</sub> : N <sub>2</sub> =6:4	kg	80	80	
14	焊条	铁、不锈钢	吨	0.7	0.7	

续表二

序号	环评			实际建设数量 (台)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台)	
1	剪板机	QC12Y-8*2500	1	1
2	折弯机	WC67Y-160T	2	2
3	锯床	4230	1	1
4	卷圆机	LH-Q1500	1	1
5	焊机	NBC-500, LGK-100	13	13
6	空压机	3m <sup>3</sup> /min	2	2
7	行车	10T	2	2
8	叉车	CPC35-Q9K	3	3
9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袋式除尘器, 18000m <sup>3</sup> /h	1	1
10	废水处理	化粪池	1	1

## 二、水平衡

根据现场核实, 本项目无废水流量计, 根据企业提供水费单核算本项目废水。本项目年用水量为 1050t, 其中喷淋水年用水量为 3t, 因此生活用水年用水量为 1047t。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用水量的 80%, 则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838t。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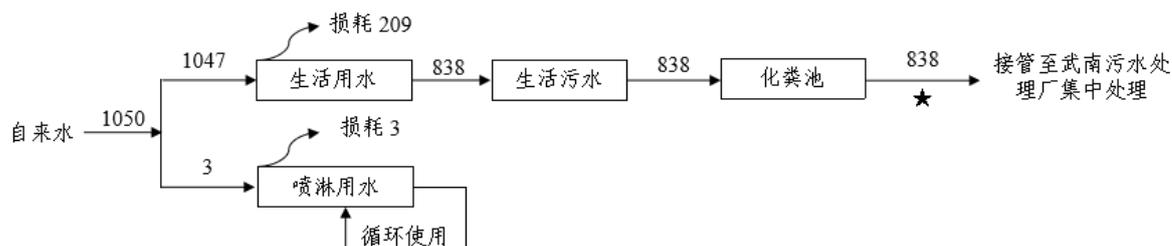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图 (t/a)

说明: ★为本项目生活废水监测点位。验收期间, 废水走向与环评一致。

## 续表二

## 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机加工、焊接、组装工艺流程：

## (1) 机加工、焊接、组装工艺流程：

## ①成品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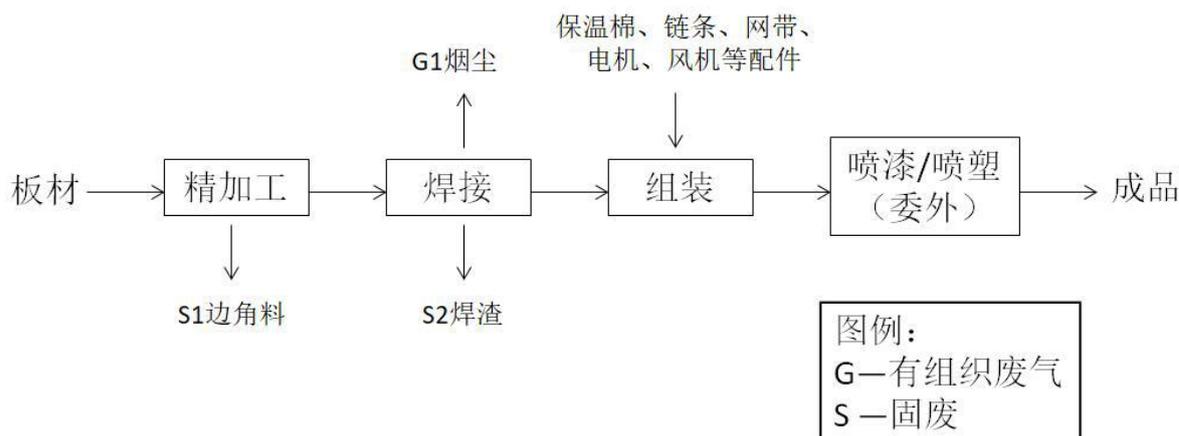


图 2-2 机加工、焊接、组装工艺流程图

说明：验收期间，该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 机加工、焊接、组装工艺流程简述：

板材、型材或是冷板根据设备配件进行剪板、断料或是折弯、卷圆等，对精加工过的组件进行焊接成型，如全自动涂覆机头、单缸浸涂一体涂覆机、固化炉体等设备外壳或支架，再人工将配件与外壳或支架组装成一体，即为一条涂覆设备，含带涂装件运行设施、喷涂设备、浸涂设备、流平设备、固化设备等。组装后的设备单体委托其他合法单位进行喷涂，以防腐防锈。

精加工过程产生边角料（S1）、焊接过程采用氩弧焊，焊接过程产生焊接烟尘（G1）、焊渣（S2）。因不使用乳化液，不产生乳化液。

## 续表二

## (1) 废水

本项目租赁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河流。本项目焊接废气通过过滤棉和水喷淋处理，产生的喷淋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因此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纳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集中区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本项目焊接集中区焊接烟尘经收集后通过过滤棉和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16米高排气筒（P1）排放，分散工位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处理装置收集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未捕集的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厂房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为剪板机、空压机、折弯机等设备。本项目通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

## (4) 固废

本项目于厂房南侧设置一间一般固废仓库，仓库面积约 5 平方米，已做好防风、防雨等措施，未设置环保标识牌；本项目生活垃圾利用垃圾桶收集，不单独设置生活垃圾堆场。本项目固废排放情况见表 2-5

续表二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工序	治理措施		年产量 (t/a)	
				环评/批复	实际处置	环评/批复	实际产量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员工生活	环卫清运	与环评一致	20.25	20.2
边角料		/	精加工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10	9
焊渣		/	焊接			0.05	0.04
收尘、喷淋塔清理污泥		/	废气处理			2.08	2.08
含油抹布、手套等劳保用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设备维护等	环卫清运	与环评一致	0.3	0.3
备注	根据《国家危废管理名录》（2016年版），明确了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HW49，900-041-49），若混入生活垃圾处理，将按照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要求管理废物，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 续表二

## 四、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该项目变动与苏环办[2015]256号对照一览表见表 2-6。

表 2-6 项目变动与苏环办[2015]256 号对照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内容	企业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1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主要产品品种不变	未变动
2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产能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3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仓储容量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4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生产装置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5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厂址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6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车间内平面布置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7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防护距离边界未变，敏感点未变	未变动
8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厂外管线（自来水管、电线）路由未变，未穿越环境敏感区	未变动
9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等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10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废气处理设施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结论：本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变动。

## 续表二

## 五、“三同时”检查一览表

本项目“三同时”检查一览表见表2-7。

表2-7 “三同时”检查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生活污水通过厂区污水管网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武南污水处理厂	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气	有组织废气	集中焊接区域焊接烟尘	烟尘经过滤棉+水喷淋装置，尾气经 16 米高排气筒（P1）排放	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无组织废气	分散焊接区域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处理后尾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厂界达标	
		未捕集废气	加强装置密闭，提高废气捕集效率		
噪声	噪声设备	噪声	隔声、减震设施	厂界达标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统一清运	零排放	与环评一致
		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焊渣			
	收尘、喷淋塔清理污泥				
危险废物	含油抹布、手套等劳保用品	豁免处理，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绿化	依托厂区内绿化			/	与环评一致
事故应急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并配备应急物资			/	与环评一致
环境管理	已配备环境管理人员			/	与环评一致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依托出租方雨水口、污水口，设置 1 个有组织废气排放口			满足常规监测需要	与环评一致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污水总量控制因子在武南污水处理厂内平衡，最终排入外环境量由企业向当地环保部门单独申购，大气污染物总量需向当地环保部门申购				与环评一致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排放的颗粒物无超标点，因此废气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与环评一致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生产车间边界均外扩 50 米形成的包络区域为卫生防护距离范围。经调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与环评一致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监测点位图示）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 3-1，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实际建设
废气	集中焊接区域焊接烟尘	颗粒物	过滤棉+水喷淋	16 米高排气筒 (P1) 排放	与环评一致
	分散焊接区域焊接烟尘	颗粒物	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处理装置	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未捕集废气	颗粒物	/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统一清运	零排放	与环评一致
		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焊渣			
	收尘、喷淋塔清理污泥				
危险废物	含油抹布、手套等劳保用品	环卫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接管进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产生噪声		通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持续排放	与环评一致

续表三

监测点位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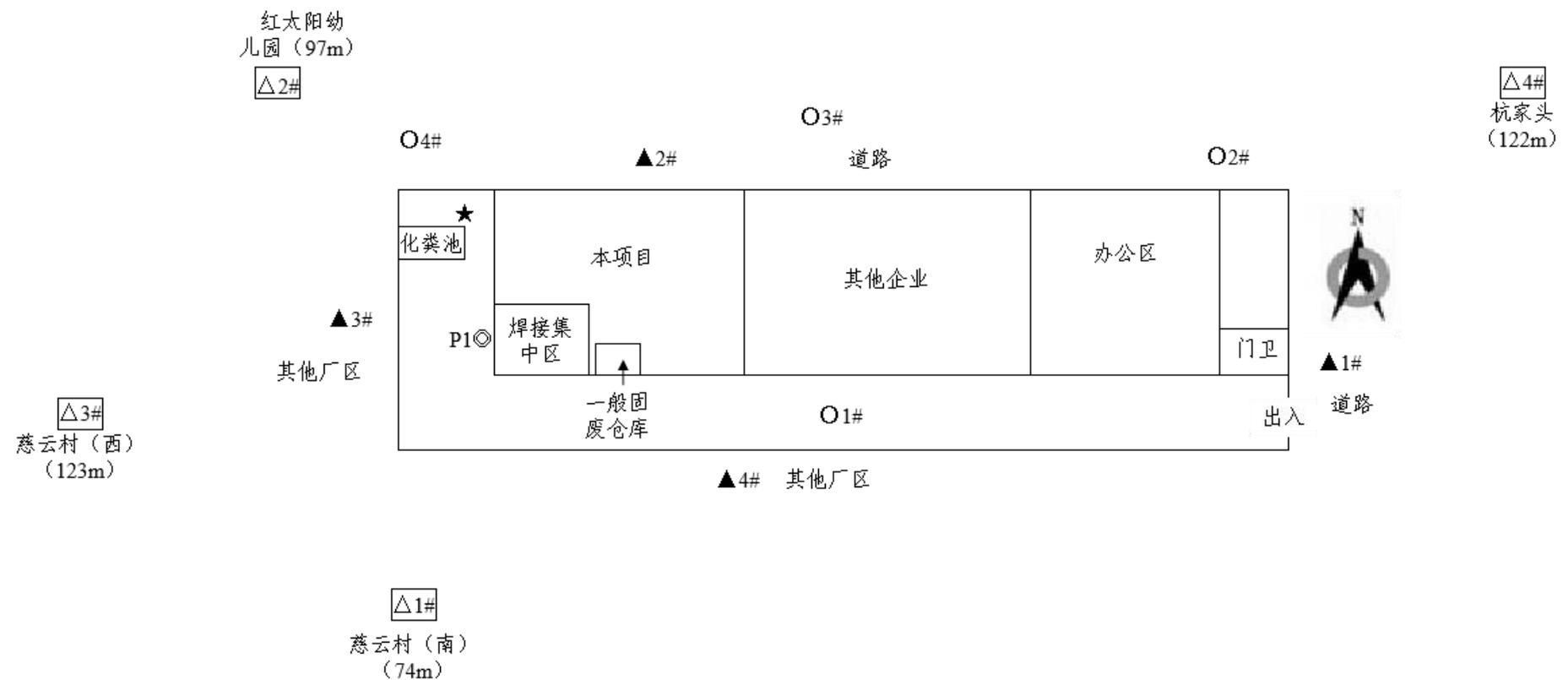


图 3-1 验收监测布点图示

说明：经现场勘察，本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发生变化，其他与环评一致。

续表三

废气走向图:		
集中焊接区域焊接烟尘	→ [过滤棉+水喷淋]	⊙ → P1排气筒
分散焊接区域焊接烟尘	→ [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	○ → 无组织排放

图3-2 验收监测废气监测布点图示

说明:

①经现场勘察, 验收期间该项目废气走向与环评一致;

②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标准中, 4.2.1.1 节“采样位置因优先选择在垂直管段。应避开烟道弯头和断面急剧变化的部位。采样位置应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 6 倍直径, 和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 3 倍直径处, 对矩形烟道, 其当量直径  $D=2AB/(A+B)$ , 式中 A、B 为边长”。本项目过滤棉进口均不具备上述条件, 因此本次验收不做监测。

图示说明:

图标	内容	说明
▲	噪声监测点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为东厂界、2#为南厂界、3#为西厂界、4#为北厂界)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P1: 集中焊接区域焊接烟尘监测点位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1#、2#、3#、4#点位为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监测点位 (1#为上风向, 2#、3#、4#均为下风向),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风向均为南风
★	废水监测点	生活污水总排口监测点位;
△	敏感点噪声	1#为慈云村 (南) 噪声监测点位; 2#为红太阳幼儿园噪声监测点位; 3#为慈云村 (西) 噪声监测点位; 4#为杭家头噪声监测点位。

续表三

气象情况:							
监测日期	时间	天气	气压 (kPa)	温度 (°C)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20.07.21	13:00-14:00	阴	100.9	27.8	68.0	1.2	南
	14:01-15:01	阴	100.9	28.0	67.9	1.1	南
	15:02-16:02	阴	100.9	27.9	68.5	1.2	南
	16:03-17:03	阴	100.9	27.0	68.0	1.1	南
	17:04-18:04	阴	100.9	27.0	70.0	1.1	南
2020.07.22	13:00-14:00	晴	100.7	33.5	60.5	1.0	南
	14:01-15:01	晴	100.7	33.0	60.0	1.1	南
	15:02-16:02	晴	100.7	33.0	55.4	1.1	南
	16:03-17:03	晴	100.7	32.5	56.5	1.0	南
	17:04-18:04	晴	100.7	32.5	57.8	1.0	南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见表 4-1；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见表 4-2。

表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b>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b>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用地已取得常州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的《不动产权证》，选址合理。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污染物排放能达到相应标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建设可行。
<b>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议</b>	污染防治措施运行过程中定期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表 4-2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1、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排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p>本项目租赁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河流。本项目焊接废气通过过滤棉和水喷淋处理，产生的喷淋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因此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纳入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经监测，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中 B 级标准。</p>
2、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集中区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本项目焊接集中区焊接烟尘经收集后通过过滤棉和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6 米高排气筒（P1）排放，分散工位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处理装置收集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未捕集的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p> <p>经监测，本项目 P1 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符合此标准表 2 中二级标准。</p> <p>经监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p>

续表四

续表 4-2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3、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消声措施，项目厂界噪声需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p>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厂房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为剪板机、空压机、折弯机等设备。本项目通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p> <p>经监测，2020 年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本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西厂界昼间噪声不符合该标准中 2 类标准。本项目 200 米范围内保护目标慈云村（南）、红太阳幼儿园、慈云村（西）、杭家头敏感点昼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p>
4、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建设及维护固废暂存场所，并按照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	<p>本项目固废主要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p> <p>一般固废：边角料、焊渣、收尘、喷淋塔清理污泥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统一清运。</p> <p>危险废物：含油抹布、手套等劳保用品混入生活垃圾，难以单独收集，由环卫统一清运。</p> <p>本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场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单）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要求规范。</p>
5、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p>本项目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设置污水接管口 1 个，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设置雨水接管口 1 个，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设置一般工业固废仓库 1 个，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p>

表五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且废气、废水、噪声均做好监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836-2017);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 修改单 (XG1-2018)》
废水	pH 值	便捷式 pH 计法 (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2、验收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5-2。

表 5-2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空盒压力表	DYM3	SCT-SB-136-1	已校准
2	风速仪	AVM-01	SCT-SB-019-1	已校准
3	数字温湿度测试仪	TES-1360	SCT-SB-125-1	已校准
4	酸度计	pH-100A	SCT-SB-277-4	已检定
5	智能综合工况测量仪	EM-3062H	SCT-SB-228	已检定
6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SCT-SB-241	已检定
7	环境空气采样器	KB-100	SCT-SB-210-1/2	已检定
8	高负压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G	SCT-SB-211-1/2	已检定
9	积分声级计	HS5618A	SCT-SB-150	已检定
10	声校准器	AWA6221B	SCT-SB-016-3	已检定

## 续表五

##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控情况见表5-3。

表5-3 质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质控样			空白样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废水	pH值	8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8	2	25.0	100	2	25.0	100	2	25.0	100
	悬浮物	8	/	/	/	/	/	/	/	/	/
	氨氮	8	2	25.0	100	/	/	/	2	25.0	100
	总磷	8	2	25.0	100	/	/	/	2	25.0	100

##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内。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使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具体噪声校验表见表5-4。

表5-4 噪声校验一览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检定值 (dB)	校准值 (dB)		差值 (dB)	校准情况
			校准前	校准后		
2020.7.21 (昼)	声校准器 AWA6221B	94.0	93.6	93.6	0	合格
2020.7.22 (昼)			93.6	93.6	0	合格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6-1 废水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4 次/天，监测 2 天

## 2、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6-2 废气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集中焊接区域焊接烟尘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1 个点位 (出口点位 1 个)	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分散焊接区域焊接烟尘	1 个上风向，3 个下风向	颗粒物	
	未捕集废气		颗粒物	
备注	本项目过滤棉进口均不具备监测条件，因此本次验收不做监测			

## 3、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生产设备	4 个噪声测点(东、南、西、北厂界各 1 个点位)，厂界外 1 米处	厂界噪声	昼间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噪声	敏感点	慈云村(南)、红太阳幼儿园、慈云村(西)、杭家头	区域环境噪声	昼间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 表七

##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是对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检查及现场检测，检查结果为验收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已达到设计生产能力要求，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并在此基础上出具了检测报告 [EP2007005]。具体生产情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期间产能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	年运行时间
2020.07.21	25条环保设备	0.08 条	正常生产	100	2400h
2020.07.22	25条环保设备	0.08 条	正常生产	100	
备注	日产量低于一条线，以正常生产表示				

## 二、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水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见表7-6。

## 2、废气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7,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8。

## 3、噪声

噪声验收监测结果见表7-9。

## 续表七

## 三、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约为 838t/a（根据图 2-1 水量及水平衡可知）。本项目 P1 排气筒年排放时间均为 2400h。根据监测结果及生产时间核算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与评价情况见表 7-3，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与评价情况见表 7-4，固体废物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7-5。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与评价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平均排放浓度 (mg/L)	年排水量 (t)	实际核算量 (t/a)	环评批复排放总量 (t/a)	达标情况
废水	污水量	/	838	838	1008	达标
	化学需氧量	45		0.038	0.403	达标
	悬浮物	17		0.014	0.302	达标
	氨氮	15.1		0.013	0.035	达标
	总磷	0.30		$2.51 \times 10^{-4}$	0.006	达标
结论	经核算，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表 7-4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与评价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废气年排放时间 (h)	实际核算量 (t/a)	环评及批复核定量 (t/a)	达标情况
废气	P1 排气筒	颗粒物	0.0156	2400	0.0374	0.129	达标
备注			颗粒物浓度未检出，以检出限核算总量。				
结论			经核算，废气中颗粒物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表 7-5 固体废物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环评及批复及变动分析核定量	达标情况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达标
	危险废物	零排放	零排放	达标
结论		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表 7-6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L)					均值或 范围	执行标准 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4				
污水接管 口	2020.07.21	pH 值	7.45	7.51	7.58	7.47	7.45~7.58	6.5~9.5	1、pH 值无量 纲;	
		化学需氧量	46	44	41	44	44	500		
		悬浮物	6	14	19	12	13	400		
		氨氮	16.0	17.5	15.6	16.6	16.4	45		
		总磷	0.34	0.20	0.25	0.31	0.28	8		
	2020.07.22	pH 值	7.38	7.45	7.34	7.50	7.34-7.50	6.5~9.5		
		化学需氧量	49	45	43	48	46	500		
		悬浮物	21	28	19	16	21	400		
		氨氮	13.4	12.8	14.0	14.8	13.8	45		
		总磷	0.27	0.26	0.37	0.40	0.32	8		
结论	经监测，2020 年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中 B 级标准。									

表 7-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执行标准 (mg/m <sup>3</sup> )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2020.07.21	1#	0.100	0.117	0.133	0.133	/
			2#	0.150	0.233	0.183	0.233	1.0
			3#	0.217	0.183	0.150	0.217	
			4#	0.200	0.200	0.217	0.217	
		2020.07.22	1#	0.100	0.117	0.133	0.133	
			2#	0.150	0.217	0.183	0.217	1.0
			3#	0.233	0.167	0.150	0.233	
			4#	0.167	0.217	0.200	0.217	
备注	1、1#为参照点，不作限值要求； 2、2020 年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风向均为南风向。							
结论	经监测，2020 年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表 7-8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去除效率 (%)
				1	2	3	平均值		
P1 排气筒 (焊接烟尘)	2020.07.21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流量 (m <sup>3</sup> /h)	1.54×10 <sup>4</sup>	1.55×10 <sup>4</sup>	1.55×10 <sup>4</sup>	1.55×10 <sup>4</sup>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	120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1.99	/(90)
	2020.07.22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流量 (m <sup>3</sup> /h)	1.56×10 <sup>4</sup>	1.57×10 <sup>4</sup>	1.57×10 <sup>4</sup>	1.57×10 <sup>4</sup>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ND	ND	ND	/	120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1.99	/(90)
备注	<p>1、P1 排气筒高度为 16m;</p> <p>2、( ) 中为环评去除效率;</p> <p>3、本项目过滤棉进口均不具备监测条件, 因此本次验收不做监测, 不核算去除效率;</p> <p>4、本项目 P1 排气筒中颗粒物的检测方法为《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836-2017), 该方法颗粒物的检出限为 1.0mg/m<sup>3</sup>, 本项目排气筒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低于 1.0mg/m<sup>3</sup>, 以“ND”计, 不核算排放速率。</p>								
结论	<p>经监测, 2020 年 7 月 21 日、7 月 22 日, 本项目 P1 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颗粒物排放速率符合此标准表 2 中二级标准。</p>								

表 7-9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dB (A)	标准值 dB (A)	超标值 dB (A)
		昼间	昼间	昼间
2020.07.21	1# (东厂界)	54	60	0
	2# (南厂界)	52	60	0
	3# (西厂界)	64	60	4
	4# (北厂界)	57	60	0
2020.07.22	1# (东厂界)	54	60	0
	2# (南厂界)	53	60	0
	3# (西厂界)	64	60	4
	4# (北厂界)	56	60	0
2020.07.21	1# (慈云村 (南))	51	60	0
	2# (红太阳幼儿园)	53	60	0
	3# (慈云村 (西))	53	60	0
	4# (杭家头)	52	60	0
2020.07.22	1# (慈云村 (南))	52	60	0
	2# (红太阳幼儿园)	52	60	0
	3# (慈云村 (西))	53	60	0
	4# (杭家头)	52	60	0
备注	1、7月21日天气昼阴，风速<5m/s；7月22日天气昼晴，风速<5m/s； 2、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3、本项目西厂界紧邻其他厂区，对外环境无直接影响，西厂界昼间噪声超标，但不扰民。			
结论	经监测，2020年7月21日、7月22日，本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西厂界昼间噪声不符合该标准中2类标准。本项目200米范围内保护目标慈云村（南）、红太阳幼儿园、慈云村（西）、杭家头敏感点昼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一、验收监测结论****1、废水**

经监测，2020年7月21日、7月22日，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①无组织废气**

经监测，2020年7月21日、7月22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②有组织废气**

经监测，2020年7月21日、7月22日，本项目P1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符合此标准表2中二级标准。

**3、噪声**

经监测，2020年7月21日、7月22日，本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西厂界昼间噪声不符合该标准中 2 类标准**。本项目 200 米范围内保护目标慈云村（南）、红太阳幼儿园、慈云村（西）、杭家头敏感点昼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 续表八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边角料、焊渣、收尘、喷淋塔清理污泥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统一清运。

危险废物：含油抹布、手套等劳保用品混入生活垃圾，难以单独收集，由环卫统一清运。

本项目于厂房南侧设置一间一般固废仓库，仓库面积约 5 平方米，已做好防风、防雨等措施，未设置环保标识牌；本项目生活垃圾利用垃圾桶收集，不单独设置生活垃圾堆场。

## 5、总量控制

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气中颗粒物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 6、结论

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达到环评要求；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核实，一般固废堆放场所已经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落实防风、防雨、防渗漏措施；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整体验收。

续表八

**二、建议**

- 1、污染防治措施运行过程中定期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 2、加强管理，若生产中因噪声超标被投诉需无条件整改。
- 3、尽快安装环保标识牌。

**三、附件**

- 1、项目地理位置图、卫生防护距离图；
- 2、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 3、公司营业执照；
- 4、本项目备案证；
- 5、项目审批意见；
- 6、污水接管协议；
- 7、环卫清运协议；
- 8、现场污染防治措施照片；
- 9、检测报告[EP2007005]。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戴洛路3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C4190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5 条环保设备涂覆生产线	环评单位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常新环服[2013]13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		竣工日期	2020年6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沧州天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沧州天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20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常州今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MA1YQTW39B		验收时间	2020年8月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	/	/	838	0	838	1008	0	838	1008	/	+838
	化学需氧量	/	45	400	0.038	0	0.038	0.403	0	0.038	0.403	/	+0.038
	悬浮物	/	17	300	0.014	0	0.014	0.302	0	0.014	0.302	/	+0.014
	氨氮	/	15.1	35	0.013	0	0.013	0.035	0	0.013	0.035	/	+0.013
	总磷	/	0.30	6	$2.51 \times 10^{-4}$	0	$2.51 \times 10^{-4}$	0.006	0	$2.51 \times 10^{-4}$	0.006	/	$+2.51 \times 10^{-4}$
	废气量	/	/	/	/	/	/	/	0	/	/	/	/
	颗粒物	/	/	3.0	0.0374	/	0.0374	0.129	0	0.0374	0.129	/	+0.0374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0	0	/	0	0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